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 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,会议 通知已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书面文件、电子邮件、微信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送 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,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陈渝阳先生主持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程序 合法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,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《2025年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 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 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5 年三季度报告》(2025-048)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托普云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